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000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LTD.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6
第三章　采购需求.....3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5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6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64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1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000

2. 项目名称：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864.4650 万元　　最高限价：864.4650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万元）	包最高限价（万元）
1	豫政采(2)20251497-1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864.4650	864.4650

5. 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

包号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采购预算（万元）	备注
1	智慧教室改造	详见采购需求	见采购需求	合同生效后 6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院内	864.4650	

5.1 采购需求：包含货物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5.2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5.3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

5.4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量保证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0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3.方式：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供应商（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查阅具体办理方法。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6。供应商（投标人）需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按要求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6。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方式，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需出具承诺函。

8.本次采购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 002号收费标准（按差额累进制计算）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 购 人：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新郑龙湖镇大学园区双湖大道1号

联系人：陈泓宇

联系电话：185309987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13号

联系人：张中平、张超钦、袁野、马小利

联系方式：0371-659538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中平、张超钦、袁野、马小利

联系方式：0371-6595380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新郑龙湖镇大学园区双湖大道 1 号 联系人：陈泓宇 联系电话：18530998705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315 室 联系人：张中平、张超钦、袁野、马小利 联系方式：0371-65953806 电子邮箱：54584992@qq.com
1.1.3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院内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采购项目属性	货物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标的物名称 1-18　　属于：工业 标的物名称 20-39　　属于：工业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864.4650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864.4650 万元。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

1.3.1	采购需求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
1.3.3	交货期/交货地点	合同生效后 6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交货地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院内
1.3.4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1.4.2.4	供应商（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注：鉴于目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系统的要求，请各投标人务必将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格材料上传至“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中。开标后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情况时，仅能查阅到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故若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材料中缺失相关材料或没有相关材料，将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1.4.2.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是、否）
1.4.2.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是。（**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 否（**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详见评标标准**） 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2.7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 CCC 认证产品。 ☑ 有： （1）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选用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的，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3）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计算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不含冷却塔）、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采购产品（以最新发布清单为准），**拟提供产品中含有以上货物的，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4.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7.1	现场考察及开标前答疑会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1.8.2	对样品的要求	☑ 不需要提供样品 ☑ 需要提供演示 1、演示时间：开标后评标时 演示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演示顺序：随机 2、演示要求：按采购需求和评标标准 3、**演示视频上传至响应文件的附件中**
2.2.1	供应商（投标人）提出询问问题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	发布时间：见投标人须知2.2.2

	正或修改	
3.1.2	对供应商（投标人）投标、中标的要求	如果项目划分为多个包（标段），供应商（投标人）可以对多个包（标段）进行投标，最多可以中标 多 包。本次采购项目仅一个包。
3.4.1	投标报价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进行报价。 (1)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项目验收等相关费用。
3.7.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远程开标室(一)-6。
5.1.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投标文件后的 3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
5.2.2	对供应商（投标人）信用查询的时间	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同投标截止时间； 信用查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开始查询。 查询主体：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5.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 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5.2	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6.2.1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三名**
6.2.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9.1	合同签订时间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切实做好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1〕3 号）规定：应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送 15 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论是国库集中支付还是预算单位自行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预算单位都要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合同签订 3 个工作日内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1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价款 10%；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电汇、支票、汇票任意一种形式 履约保证金户名： 账户名称：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账号：4105 0180 3803 0966 6999 开户行：建设银行郑州商鼎路支行 行号：105491001759 履约担保的退还：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出具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且完成移交后 14 日内无息退还。
12	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收到供应商正式有效票据后，达到付款条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2、进度款，交付使用并验收通过，达到付款条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13	招标代理费	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费：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和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计取。 支付形式：采用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支付 支付时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 **招标代理费收取信息：**

		单　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　号：8898516010005452
15.3	代理机构内部监督	采购代理机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0371—6596 2573 邮 箱：hnzbcggs2000@126.com
17.2	提出质疑的要求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17.5	质疑函接收	联系部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采购一部 联系电话：0371-65953806 通讯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408 房间
19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本项目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的方式。投标人请查阅：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网　　址　　： （ http://hnsggzyjy.henan.gov.cn/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②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其它相关资料。	
	投标人在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单位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投标人应特别注意，在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盖电子章、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过程中，确保使用同一把 CA 密	

	钥开展相关工作。
	开标方式的说明：开标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系统线上进行，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不见面开标大厅，线上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等。
	在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投标人应保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并及时对网页进行刷新。如果评标委员会需要，将会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向投标人发出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回复，回复内容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如果因为投标人原因未及时回复，所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3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项目属性：**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供应商（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 采购需求： **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完成期限/交货期：**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1.4.1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2 本项目的供应商（投标人）及其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投标人）。

1.4.2.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3 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2.4 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投标人）的其它资格要求。

1.4.2.5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进口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2.6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特定条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2.7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 CCC 认证等产品，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3 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3.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4.3.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1.4.3.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4.3.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4.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3.7 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6 供应商（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1.5 监督管理部门

1.5.1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6.1 不论采购活动的结果如何，供应商（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7.1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招标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

1.7.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 现场考察及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样品

1.8.1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1.8.2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1.9 适用法律

1.9.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 保密

1.10.1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构成

2.1.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招标公告、评标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政府采购合同、投标文件格

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如果**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 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相应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net）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投标人），各供应商（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5**《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供应商（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2.3.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4.1 为使供应商（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投标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3.1.1 当采购项目只有一个“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 “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采购需求”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2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3.1.3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以招标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或“标段”按照招标文件中对应“包”或“标段”的 “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 “采购需求”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4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1.5 **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6 投标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编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2.2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章”中的相关要求。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递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3.3.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3 供应商（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指出的设备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评审时不以上述品牌、型号作为评审因素判定其投标文件是否为有效的标准。提供其它品牌的供应商（投标人）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3.4 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不提供。

3.4 投标报价

3.4.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以“包或标段”为基本单位进行投标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投“包或标段”所应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采购需求”、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投标人）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4.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4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投标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该部分的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给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该供应商（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设计或是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

标人）承担。

3.4.5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和伴随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所提供货物的运输（含保险）、装卸、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3.4.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3.4.7 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情况外，供应商（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除外），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4.8 供应商（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3.4.9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3.4.10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3.4.11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投标人）计算的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供应商（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主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3.5.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3.5.3 **供应商（投标人）在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3.5.5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3.5.6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5.7 投标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3.6 投标保证金

3.6.1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3.7 投标有效期

3.7.1 投标文件应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7.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的方式，故电子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第 4.2.2 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并成功上传。

4.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2.2.2 条、2.4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 供应商（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 供应商（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2.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投标人）不得撤回（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开标及评标

5.1公开开标

5.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开标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有供应商（投标人）均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5.1.2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3 供应商（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招标文件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文件将被拒。

5.1.4 供应商（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5.1.5 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 3 家

的，将不再进行开标。

5.1.6 开标时，将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其它详细内容。

5.1.7 开标异议：供应商（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供应商（投标人）未参加远程开标或未在远程开标过程中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5.2.1 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5.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5.2.3 供应商（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供应商（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其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2.4 信用查询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2.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5.2.6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递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5.3.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系统中向供应商（投标人）发出，供应商（投标人）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评标委员会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投标人）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投标人）没有回复。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3.2.2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3.2.3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2.4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3.2.5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3.2.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为准。

（5）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5.3.2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5.4.1 在评审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更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4.2 **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4.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5.4.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4.3.2 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4.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4.3.4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4.3.5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5.4.3.6 属于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

5.4.3.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规定执行”。

5.4.3.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4.3.9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供应商（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4.5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5.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5.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5.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

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6.1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7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5.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或者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

5.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7.3 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8 保密要求

5.8.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8.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6.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调整外，不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6.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7、采购任务取消

7.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发出中标通知书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告知招标结果

9.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10、签订合同

1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0.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履约保证金

11.1 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1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1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1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2、预付款

1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3、招标代理费

1.3.1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4.1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4.2.1 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14.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4.2.3 详见招标文件中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5、廉洁自律规定

1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投标人）恶意串通。

1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投标人）可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6、人员回避

1.6.1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7.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7.2 依法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7.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17.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7.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知识产权

18.1 供应商（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9.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年月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标的名称*）（以下简称**标的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并以此约定如下：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标的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日期：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定编号为　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

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采购需求

1、项目名称：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2、项目概况：项目涉及总计 110 间教室，更新其中 97 间教室的多媒体教学设备，对其中 13 个房间进行教室环境改造及多媒体设备建设，并在其中 26 个教室建设智慧教学录播系统；对教师资料室进行智能化改造，实现自助借阅。项目建设内容包含显示系统、扩声系统、物联系统、电脑运维管理系统、台式计算机、触控显示器、录播及教学监控系统、黑板改造、讲台改造、资料室改造等设施设备和环境改造，以及相关配套安装设施及辅材。

3、整体要求

3.1 招标文件中的软硬件设备能满足项目实现功能的基本要求，投标人要充分考虑项目实现功能及各项配置需求，所投产品所能实现的功能应包括且优于项目实现功能；

3.2 招标内容及技术规格要求中所描述的技术参数，如有与某产品的指标或参数描述相同，并非特指，仅为产品质量、档次、水平的参照；

3.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本文件中提出的技术要求，如与本文件技术规格要求存在正或负偏离的，必须在《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否则评委有权不予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如果投标人投标时复制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而实际所供货物无法满足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的，视为虚假应标；

3.4 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投标资料的真实性，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3.5 本次采购中所涉及到的强制节能产品，请投标人把所投产品的节能

产品认证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附在投标文件中；

3.6 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原装的正品行货，并保证产品标准配件齐全，货物质量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和用户提出有关质量标准设备；

3.7 本项目采购人希望投标人能够围绕本项目的技术要求、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针对性的制定符合本项目的项目供货方案、实施方案、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方面的内容，本项目将对供应商编制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3.8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中标后，中标人应踏勘现场，并根据实际教室结构及环境提供设计文件：提供教室投影机、智慧黑板、物联网黑板、电子讲桌、讲台等施工图，要求按实际教室尺寸测量绘制，明确标明投影机吊架位置、幕布安装位置、智慧黑板安装位置等，对原有施工现场的设备拆除、归置等方案，方案经双方确定后才可具体施工；

3.9 投标时，装修部分供应商只需报总价，中标后，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纸质版带分项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3.10 本项目属于交钥匙工程，施工过程中需要用到的辅材（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清单中内容），均由中标方承担。

4、售后服务要求

4.1 质保期

4.1.1 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消耗品除外）；

4.1.2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安装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4.1.3 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中标人应提供免

费维修或更换。在厂家(供货商维修服务中心)维修时，中标人应支付设备或组件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4.1.4 质保期内，硬件或系统版本、功能如有更新或完善，要根据学校需要，免费为学校更新已发布的最新版本和功能；

4.1.5 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保养和维修本次所供的所有软硬件,对由于因产品设计、材料、产品质量等造成的设备损坏进行无偿更换和维修,范围包括维修所需的零配件、人工费、交通费等所有维修费用和产品使用培训和调试费用；

4.1.6 质保期满后须免费对本次提供软硬件进行一次全方位的保养维护。质保期满后,只收取更换零配件的成本费,免收人工费、交通费。所有硬件及配套软件免费保修期后按原价维修(按响应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

4.1.7 质保期外，为确保软硬件的正常运转，无正当理由，供应方不得拒绝，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产生服务费用，由买卖双方协商质保期外维护费用，供方保证最低价格提供服务。

4.2 服务

4.2.1 中标方承诺所供应产品，需要购买配套耗材及配件时，有义务终身为采购方提供不高于当时市场价格的配套耗材及配件，保证零配件等耗材供应及时；

4.2.2 项目完成验收之前，软件功能需要根据教学业务工作需求在现有功能之上进行适当调整定制，充分满足学校需要；

4.2.3 中标人应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提供

上门服务，满足同城 4 小时、异地 12 小时技术响应要求；

4.2.4 备品备件保障：中标方须承诺提供主要设备备机、备品、备件等服务，保障有突发状况时不影响正常教学；

4.2.5 提供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和办公场所的证明材料，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产品质保期、故障响应时间、修复计划安排、修复费用）；

4.2.6 提交质保期过后可提供的服务项目和收费明细。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

5、数据对接要求

1.提供数据对接技术支持：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与服务，配合校方技术人员完成数据采集工作。

2.中标人应自行考虑对接第三方可能产生的费用及工作量并将该部分报价包含在本项目总价内，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对接费用，针对本项要求需提供技术对接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注：投标人须对以上要求在技术偏离差中作出相关响应。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1	98 寸纳米智慧黑板	1、采用全金属外壳，屏幕边缘圆角包边防护，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外观尺寸，宽≥4400mm，高≥1300mm，厚≤110mm； 2、屏幕正面显示为一体化三拼接平面，表面钢化玻璃硬度≥9H，支持防眩光功能，具备智能护眼功能，支持普通粉笔直接书写，带有磁吸功能的板擦教具等可吸附在副屏上； 3、★显示尺寸≥98 英寸 4K 超高清屏幕，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 像素； 4、★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及 Android 系统中 20 点或以上触控； 5、内置扬声器，总功率≥50W； 6、▲内置≥1300 万像摄像头，支持输出 4K 分辨率视频； 7、内置传屏接收模块，不需要连接任何附加设备，可实现外部电脑、手机设备的音视频信号实时	台	72

		传输到显示单元； 8、▲支持蓝牙，内置无线网卡，支持 WiFi6，支持在 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下 Wi-Fi 无线上网连接； 9、▲嵌入式系统版本≥Android 14，内存≥4GB，存储空间≥32GB； 10、支持智能书写功能，书写文字自动识别为标准印刷体，支持图形识别功能，可将多种手绘图形转化为矩形、三角形、圆形等标准图形；需提供演示视频 11、标配一支触控笔。		
2	高清激光投影	1、★纯激光光源，光源寿命≥20000 小时；标准亮度≥6500 流明；分辨率≥1920×1080；对比度≥3,000,000:1；噪声≤35dB（满功率）；中置镜头，可更换镜头； 2、全密闭内循环防尘散热系统，无过滤网设计，稳定可靠便于散热； 3、为适应各种环境，投影仪具有水平、垂直校正、四角校正、弧形校正功能；具备色调、饱和度、亮度调节功能、支持无线投影功能； 4、投影尺寸≥120 英寸(16：9)； 5、接口类型：≥2 路 HDMI 2.0 及以上标准输入接口，≥2 个 USB2.0 及以上标准接口，≥1 路 RS232 双向接口，≥1 路 RJ45 网络接口；≥1 路 HDMI 输出接口；≥1 路 3.5mm 音频输出接口； 6、▲具备通过网络进行设备管理、监视、监控及自动检测故障报警等功能； 7、投影仪采用吊装方式（不接受吊箱吊装），要求吊装支架安全可靠，整体效果符合教室实际情况。	套	35
3	120 寸画框幕布	1、尺寸：120 英寸；幕布采用进口高清 PVC 白软幕面，支持 4K/3D 投影，幕面放射性压纹处理工艺及纳米高清哑光涂层，可有效提高漫反射率及消除太阳效应和闪光点。	个	35
4	物联网黑板	**一、硬件要求** 1、两块组合设计，上下推拉结构(外框和轨道一体化)，升降结构在黑板竖框内面，书写板下边框配有拉手，整体外径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采用优质烤漆绿板，涂层硬度≥9H，采用黑板专用无苯万能胶粘结剂，游离甲醛释检测结果≤0.015g/kg； **二、软件功能** 3、支持 Win10 或 Win10 以上系统，支持安装包和绿色版两种安装方式，并可搭配公众号、小程序和在线版 webapp 同步使用； 4、▲黑板只需通过一根 USB 线与计算机主机相连接即可实现现代化教学，可实现粉笔板书同屏、存储等； 5、基于普通黑板、普通白板等任何书写面，将普通粉笔或白板笔实时数字化，自动生成带原笔迹电子化板书，将书写的内容时时同步到教学显示屏上，实现数字化； 6、不需要手动选择设置，自动识别书写笔尖的粗细变化，最大化还原书写体验；可以通过软件设置数字化后的板书粗细，可根据教室大小加粗板书笔迹，方便学生观看；软件可设置书写笔和板擦临界范围，无需手动自动识别为板擦；可以自动屏蔽老师书写时衣袖、手掌的干扰，支持多人同时书写； 7、板面设有快捷键功能，快捷键功能支持双击清屏、实时保存、内容切换、多页展示、颜色选择、重点讲解； 8、支持微信扫描二维码或是输入课堂号进入课堂，可实现实时截取显示屏上的内容，形成课堂笔记进行保存，可随时查看，进行复习； 9、支持老师将实时拍照的图片（学生作业、教学素材等）上传到屏幕，供全班快速学习、交流； 10、通过安装客户端软件，可以对黑板板书、电子课件和教师语音进行录制，实现微录播功能。	个	38

5	高清激光投影	1、★纯激光光源，光源寿命≥20000 小时；标准亮度≥8800 流明；分辨率≥1920×1080；对比度≥3,000,000:1；中置镜头，可更换镜头； 2、全密闭内循环防尘散热系统，无过滤网设计，稳定可靠便于散热； 3、为适应各种环境，投影仪具有水平、垂直校正、四角校正、弧形校正功能；具备色调、饱和度、亮度调节功能、支持无线投影功能； 4、投影尺寸≥150 英寸(16：9)； 5、接口类型：≥2 路 HDMI 2.0 及以上标准输入接口，≥2 个 USB2.0 及以上标准接口，≥1 路 RS232 双向接口，≥1 路 RJ45 网络接口；≥1 路 HDMI 输出接口；≥1 路 3.5mm 音频输出接口； 6、具备通过网络进行设备管理、监视、监控及自动检测故障报警等功能； 7、投影仪采用吊装方式（不接受吊箱吊装），要求吊装支架安全可靠，整体效果符合教室实际情况。	台	3
6	150 寸画框幕布	1、尺寸：150 英寸；幕布采用进口高清 PVC 白软幕面，支持 4K/3D 投影，幕面放射性压纹处理工艺及纳米高清哑光涂层，可有效提高漫反射率及消除太阳效应和闪光点。	个	3
7	教学扩声主机	1、★≤2U 标准机架式设备，集成音频处理及功放于一体，超静音设计，运行工作噪声≤35dB； 2、≥2 路有线话筒输入；≥2 路吊麦话筒平衡输入，提供 48V 幻象供电；≥2 路数字音频输入；≥2 路数字音频输出接口；≥3 路 3.5 音频输出；≥1 个千兆网络 RJ45 接口；≥1 路 RS232；功率输出≥80W*2 路； 3、采用高速数字信号处理器，内置自适应音频处理算法，可实现自动校准；回音消除尾音长度：≥512ms，回声消除幅度：≥ 60dB，收敛速度：≥ 60dB/S。信噪比：≥95dB；频率响应范围：20Hz～20kHz 或更宽范围；信号处理延时≤8ms； 4、▲提供有线麦克风、无线麦克风、吊装麦克风三种扩音方式；当无线麦克风和有线麦克风均不开启时，吊装麦克风自动启动；当无线麦克风和有线麦克风开启其中之一时，吊装麦克风应根据现场声音效果自适应选择开启或关闭；吊装麦克风既可扩声又可拾音，可将拾取的话筒声音单独或与多媒体声音一起混合输出给录播设备或录音设备，可用于在线巡课、远程教学等； 5、支持通过控制管理接口与教室中控系统对接，实现中控系统对数字音频处理器的管控。	台	110
8	无线话筒+翻页笔	1、同一个无线话筒，能在不同的教室接收机上使用，自动进行锁定无线接收信道； 2、具有独立的音量调节按键，具有翻页笔和激光笔功能； 3、▲无线麦克风接收器和充电底座采用一体化设计，插入充电座即可实现自动配对，开机即用，具有充电灯光提醒、归还语音提示功能； 4、通过中控可以远程获取无线话筒状态、电池电量及未归还提醒，实现上课开锁、下课麦无线话筒插入底座后自动锁定等功能。	支	130
9	电容有线话筒	1、▲拾音距离不小于 8 米，能够拾取教室内讲台全部区域并能确保该区域声音正常，具有抗手机、电磁、高频干扰能力。 2、频率响应范围：20Hz～20KHz；灵敏度≥-35dB；最大声压级≥120dB；信噪比≥65dB； 3、安装方式：有吊顶的教室使用吸顶麦风拾音，没有吊顶的教室使用吊装麦克风。	支	110
10	音响	1、外观黑色，支持顶吊/横吊/后支撑等多种安装方式； 2、额定阻抗：4-8Ω；功率≥80W；峰值功率：320W。	支	220
11	电子讲桌+23.8 触控显示器	1、讲桌采用 1.2mm-2.0mm 冷轧钢板桌体，整体外观流线型设计，美观大方，正面中部受到不低于 170N 的冲击力时不会倾倒； 2、讲桌设计尺寸长 X 宽 X 高大约为 1200mmX650mmX1020mm，高度可根据实际情况定制（结合本次项目内讲台改造），桌面高度合适老师放置教学用品，兼顾站立教学或者坐着操作电脑； 3、讲桌设置有键盘抽屉，可放置黑板擦、书写笔、键盘和鼠标等，讲桌桌面留有足够空间放置笔记本、教案等物品；	套	110

		4、★讲桌柜体下方设置有标准机柜，机柜容量≥10U； 5、讲桌柜体下方预留多处散热孔，可以有效保证讲桌内设备的热量及时散出，柜体开门方式支持密码锁、电磁锁、物理锁定制选择; 6、讲桌柜体左侧预留电脑主机观察窗口，无需打开柜体的情况下也能正常开关电脑主机； 7、桌面具备防水、耐撞击性、耐磨、防火、防静电，稳定性强、平整又不易变形、无毒无害、绿色环保等特性； 8、★桌面内置≥23.8 英寸电容触控屏，并支持≥10 点同时触控； 9、电容触控屏具备单独的开关按键，显示屏接口至少支持 VGA、HDMI，屏幕分辨率≥1920x1080 像素，屏幕融合在讲台中，屏幕显示角度可调整，以最佳视角显示教学内容，教师正面授课，录像效果好，提高教学效率； 10、▲桌面设置有 2 个 220V 五口电源接口，方便老师接入笔记本电脑等设备； 11、★讲桌桌面内置弹射式接口面板，包含≥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1 个 USB 口、≥1 个网络接口、≥1 个音频接口等，不使用时，可按下与桌面平齐； 12、支持外接电脑，可以将电脑内容显示在 23.8 英寸主屏上，支持 1 路 HDMI OUT 输出，可外接投影、显示器等多媒体设备； 13、标配不干胶贴纸,可选配透明亚克力,可选配讲台正面丝印学校 LOGO。		
12	教师椅	1、椅子和坐板，原生 PP 材料一次性浇筑成型。金属底座，优质无缝钢管，激光切割，经模具压弯，焊接，高温喷粉烤漆而成；坐垫采用定型海绵，保证耐用性和坐感舒适性；高度可调整，满足不同身高和坐姿。	把	110
13	物联控制主机	**一、主机** 1、★≤2U 标准机架式设备，采用超静音设计，运行工作噪声≤35dB； 2、控制接口：提供≥4 路 RS232 通讯接口，≥2 路 RS485 通讯接口；音视频接口：具备 HDMI 视频矩阵，接口符合 HDMI2.0 标准及以上，提供≥4 路 HDMI 输入，≥4 路 HDMI 输出，支持多端口同源输出；≥1 路音频输入输出；网络接口：提供≥2 路 10/100/1000Base-T 接口，可以通过 RJ-45 端口管理、监视和控制多个具有以太网管控功能的多媒体设备； 3、具有短路、过载、过压、过温等安全防护功能； 4、★配备空调控制模块，支持定时策略与场景联动，配合智慧物联管理系统软件可实现设定空调定时开关、温度模式调整； 5、★配备电源时序器，提供≥8 路 220V 独立时序电源供电，具备延时断电、超功率保护等功能，可单路控制、时序控制和同时控制，单个插孔额定电流≥10A，新国标插孔，阻燃；支持自定义设置电源输出方式，可自定义选择智慧黑板、电脑主机、投影仪、扩声设备、录播设备、物联设备等。 **二、控制面板** 6、★与物联控制主机为同一品牌； 7、采用铝合金外壳材质，与主机独立，通过网线连接（RJ45 模块接口）主机，实现数据通讯与供电，嵌入式安装在电子讲桌桌面，标配安装固定支架； 8、★采用 Android 11 及以上版本操作系统，≥10 英寸电容触摸屏，处理器≥四核 1.8GHz；内存≥4GB，存储≥16GB，分辨率≥1280*800； 9、显示背景、操作界面和功能按键可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配置； 10、实现一键上课、下课控制，音视频信号一键切换，音量大小控制，录播主机控制等，方便教师操作；支持自定义接入第三方录播系统，根据课堂上下课自动开启或停止录制，录制模式切换； 11、★支持 IP 语音对讲功能，具备拾音麦和喇叭，支持分机号码配置，接入 IP 语音服务器后可实现各教室与控制室 IP 语音通话功能；	套	110

		12、网络配置、系统服务配置等支持单机 web 服务和系统 web 服务自定义配置，无需专用编程工具；支持网络远程配置，支持配置文件云端备份，支持网络云端下发配置和本地下发配置； 13、支持动态二维码显示，和统一身份数据对接后，二维码可用于手机扫码身份权限验证，实现扫码上课；支持密码验证解锁功能，输入正确密码后面板解锁，开启系统；支持教室端信息展示通知信息或者欢迎词，字数不受限； 14、▲内置不小于 200 万像素摄像头，可用于人脸识别身份鉴权、人脸信息采集；支持本地人脸认证，人脸数据存储≧3000 张，在断网时本地人脸认证功能可正常开启教室设备；支持与学校人脸数据库对接，人脸数据需支持自动与学校人脸库数据进行周期性同步，为保证容错性，同步周期要求为一周一次全量同步，每天一次增量同步；需要支持学校人脸库信息如有变动时，终端人脸信息数据自动同步； 15、支持嵌入操作说明，触发操作说明按键后可打开电子文档、播放视频； 16、支持通过中控面板的报修按钮选择设备及故障类型后提交报修信息到智慧物联网管理系统。		
14	智慧物联管理系统	**一、智慧物联管理系统** 1、★与物联控制主机为同一品牌； 2、系统需采用 B/S 架构，支持 Web 界面登录，可通过标准浏览器实现系统所有功能和操作，无需额外安装客户端，确保跨平台兼容性与便捷性； 3、具备教室多媒体设备的集中管控能力，支持一键上课、一键下课、中控屏锁定/解锁、开关智慧黑板、开关投影机、信号切换等远程操作，支持通过批量控制的方式集中对多间或全部教室的设备进行开启、关闭等远程操作，支持设备在线状态、操作的实时状态反馈； 4、具备实时监测各教室设备运行状态，并以图形方式展示各教室及其设备运行状态，采集并展示教室设备状态，设备故障和异常时进行报警；需提供演示视频 5、具备全方位的可视化远程管理操作，可实时查看教室内的视频画面、电脑桌面画面，同时具备监听教室内声音的功能；具备控制面板快捷操作按键，能够远程控制各教室的多媒体设备，如开关机、面板加锁、解锁、音量调节、信号切换等，为教师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和协助；需提供演示视频 6、具备教室多媒体设备配置能力，支持对单个或多个教室中控主机和中控面板进行参数配置和下发；支持对教室设备的开关机、启禁用、电源输出开关等进行手动或定时控制管理；支持中控面板操作信息的上传功能； 7、具备教室多媒体设备运维能力，当教室端电话呼叫时，系统应能自动弹出事件提醒；呼叫应答后，系统应能联动进入此教室的设备控制界面及教室监控画面，并支持反向呼叫；根据教室端中控面板的报修信息和设备巡检产生的故障信息，系统应能自动生成运维工单；同时也支持人工录入其他故障报修途径反馈的工单；支持运维工单处理进度的展示，包括提交中、处理中、已完成状态；支持工单详细信息的查询，并具备工单处理结果回复功能；具备运维工单不同维度的统计分析功能，并支持数据分析报告的导出； 8、具备教室多媒体设备巡检功能，能够根据巡检任务设置不同的巡检模板，支持巡检模板的导入导出；支持基于巡检模板的人工巡检任务建立、设置、下发和上报，运维人员可通过手机登陆系统后，接收系统下发的巡检任务，可上传巡检处理的图文、视频等信息，并能形成检测结果及报告；支持选定单个或多个教室，设置定时和周期性的自动设备巡检任务，能够自动检测设备状态，并自动形成专业检测报告；具备巡检任务进度和结果的授权查看功能；具备巡检记录的列表展示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巡检教室数量、正常数量、故障数量等；具备针对投影仪、投影仪灯泡等设备使用时长信息的自动采集功能，巡检可自动采集每个投影仪的使用灯时； 9、支持教室信息发布，支持向单个或多个指定教室中控面板发送信息；支持信息发布模板的创建、编辑和发布，可设置发布信息的显示时间和显示时长，并能查询所有信息发布记录；	套	1

		10、▲支持精细化的教室固定资产管理，可对教室各类固定资产的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商、供应商、位置归属、采购时间、质保时间、价格等详细信息进行管理。支持手动录入和表格导入的方式添加资产信息，资产可与教室位置进行绑定，方便资产的定位和管理。支持对资产信息进行批量导出和生成资产二维码，实现资产的快速识别和盘点。 11、支持场景模板自定义，教学设备和空调设置不同的场景模板，不同角色的管理员可分别管理权限内的场景，设置运行策略、设备开启先后顺序、间隔时长保护等；具备一键开启、关闭场景功能；需提供演示视频 12、支持基于树形结构的教室信息管理功能，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学楼、楼层、教室号、教室编号等；支持教室设备信息管理，支持批量导入、导出和修改；支持用户、角色的自定义管理；支持教室设备分区、分域、分类的自定义授权管理；能够记录教室设备发生的各类事件，提供分区域、时间、类型、品牌、型号、承建单位等的多种方式查询和展示，并支持事件记录报表导出功能； 13、支持数据分析展示，可根据需求提供教室基本信息、多媒体资产信息、教学活动信息、运维保障信息、故障报警信息等多种数据的分析展示，并根据不同展示场景配置不同的数据看板进行大屏展示；需提供演示视频 14、支持对接和集成，提供集成接口，可实现向学校其他平台提供教室多媒体设备控制、信息发布、状态获取、告警推送等功能；与录播对接，实现教室录播状态、模式、视频的实时查看和管控；与学校短信平台对接，实现报修记录、预警告警、设备巡检等消息的实时推送；具备开放的教室终端设备接入接口，可支持不同厂家不同型号的教室多媒体终端设备接入，并实现设备控制、状态获取、参数配置等功能； 15、系统需要具备移动端控制管理功能，实现查看教室设备运行状态，远程控制教室设备，移动端操作数据、系统后台数据、教室中控面板数据实时同步；需提供演示视频 16、当教室 IP 电话呼入时，系统能够自动或手动切换到来电教室的可视化管理界面，并立即生成相应的运维工单，记录来电教室、时间、设备信息等关键数据，方便后续的运维处理和跟踪； 17、★配备嵌入式 IP 电话系统和语音服务器，支持 WEB 配置，支持网络远程管理、通话录音管理；包含不少于 120 个终端接入授权；包含 2 个 IP 网络电话机，话机支持 WEB 浏览器远程设置。		
15	计算机主机	1、★处理器：核心数量≥16 核心，线程数≥24 线程，主频≥2.1GHz，缓存≥30MB；内存≥16G，支持 DDR4 及以上内存类型；硬盘≥512GB M.2 固态硬盘； 2、★独立显卡或集成显卡，显示分辨率≥3840x2160； 3、★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支持远程唤醒； 4、外部接口：≥4 个 USB3.0 及以上接口；≥1 个 Type-C 输出接口；≥1 个 DP 输出接口；≥1 个 HDMI 输出接口；≥1 个串行接口；≥1 个 3.5mm 音频接口； 5、机箱≤17L，免工具拆卸，顶置提手，方便搬运，顶置电源开关键，方便使用； 6、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标配键盘开机功能。	台	150
16	显示器	1、与计算机主机同一品牌； 2、显示器外观颜色，黑色；显示屏尺寸≥23.8 英寸，分辨率≥1920*1080，屏幕比例：16:9；显示器接口：≥1 个 HDMI 接口，≥1 个 DP 接口。	台	40
17	电脑运维管理系统	1、采用 B/S 架构，无需安装客户端，管理员可以使用 PC、手机、平板电脑等设备访问 WEB 页面即可进行终端和桌面的管理，支持账号密码和微信扫码多种登录方式； 2、支持批量部署，可根据不同专业的教学、考试要求，快速创建多套教学环境，使用时开放，不使用时随时回收； 3、支持裸机部署模式，终端无操作系统也可连接服务器部署客户端； 4、无需第三方软硬件设备，支持跨 VLAN 环境下的系统下发和软件方式实现终端网络唤醒； 5、▲系统下发支持分盘下发，可同时下发系统盘和数据盘数据，也可独立分发系统盘数据，满足	套	1

		系统盘更新同时保留数据盘数据的需求，提升系统下发的灵活性； 6、为了应对学校网络调整，可在管理系统上灵活修改服务器的 ip 地址，无需重启服务器，使用更改后的 ip 地址即可访问系统，系统原有模板、桌面信息、网络配置无变化； 7、支持下发 windows 和 linux 系统，在为教室分配桌面时，能够手动选择配置好的 windows 和 linux 模板，桌面创建支持自动编排终端的计算机名及编号，能够单独设定桌面系统盘/数据盘的还原属性，支持不还原/每次还原/每周还原/每月还原，支持自动更新桌面； 8、支持桌面还原属性修改，桌面创建完成后，可随时在管理系统根据教学需求修改教学桌面还原属性，可单独分别为系统盘和数据盘设置每次还原，每天还原，每周还原、每月还原或不还原，也可对场景中的任意数量的桌面实现还原，满足教学桌面还原需求；需提供演示视频 9、针对教室桌面，能够设定独立的场景数据盘，并自动挂载到终端操作系统，针对场景数据盘能够设定清空策略，支持不清空/每周清空/每月清空等方式，满足单个专业环境下的数据存储要求； 10、支持 windows 系统下的屏幕水印功能，可设置水印显示位置、字体大小、颜色、透明度，可设置显示内容，包括桌面计算机名，终端序号，桌面 IP 地址，MAC 地址，还原方式等信息，还可自定义显示内容，进入系统后，桌面右上角可置顶显示设置的信息水印，便于管理员维护时快速查找对应的终端； 11、支持硬件虚拟化功能，开启后针对硬件识别码的软件可实现软件统一注册，大幅度降低激活软件带来的工作量； 12、▲支持模板管理，可针对不同的教学要求提供 windows、linux 等多套教学模板，支持在 web 平台对模板进行新增，编辑，注册，删除等操作； 13、支持在一个界面展示终端名称、IP 地址、MAC 地址，运行状态、磁盘剩余容量、下发状态等信息，可通过管理系统对终端执行唤醒、重启、关机，系统场景切换等操作；需提供演示视频 14、提供系统操作日志功能，可独立查看管理日志和用户日志（包括操作内容，操作者，操作时间，登录主机 IP，操作对象等），便于管理员精确定位操作记录，可设置日志的保留时间，如一个月，一年，永久等，支持对日志文件的备份，包括立即备份和自动备份，可设置自动备份周期、备份时间、备份文件保留数量； 15、★不限定终端类型，支持各种品牌 PC，兼容 PC 机等异构设备的统一管理，一个桌面模板自动适配所有异构设备； 16、提供桌面自维护工具，包括 IP 查看、防火墙设置、网络检测、快速调整最佳分辨率、重启打印机、清除无效快捷方式等，便于用户快速自主解决桌面问题； 17、★含不少于 150 个终端管理授权。		
18	电脑运维管理系统服务器	1、★处理器≥2 颗，每颗处理器核心≥16C，主频≥2.3GHz；内存≥128GB DDR4 内存；硬盘≥1 块 16TB 7200 RPM SATA HDD，1 块 1.92TB U.2 SSD 硬盘； 2、Raid 卡：标配 2G 缓存阵列卡，支持 RAID0/1/10/5/6；网卡：配置 4 个千兆电口； 3、电源：配置 2 块 800W 热插拔交流电源模块，并提供配套的电源连接线； 4、标准 2U 机架式服务器，标准导轨*1。	台	1
19	杀毒软件	1、对现有火绒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V2.0，增加 150 个 Windows 客户端接入授权及三年病毒库升级授权； 2、完成杀毒软件管理中心对终端电脑标记（MAC-门牌号）。	点	150
20	教学监控摄像头	1、★不低于 400 万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2、最高分辨率≥2560 × 1440 @25 fps，镜头支持变焦； 3、同一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80%； 4、回放录像文件时，应能听清录像文件中距样机≥10m 处声级不小于 70dB(A)（距声源 1m 处声级）	个	240

		的声音； 5、★内置麦克风，具有网络接口，音频输入接口、音频输出接口、报警输入接口、报警输出接口、SD 卡卡槽，支持 DC12V 或 POE 供电； 6、支持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支持不低于 IK10 机械碰撞防护等级； 7、含壁装支架/φ120mm 转接帽/铝/白色喷塑。		
21	教学监控磁盘阵列	1、标准机架式网络存储设备，冗余电源、冗余风扇； 2、处理器≥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系统内存≥8GB（可扩展至 64GB）；系统盘≥1×240GB SSD； 3、★存储容量≥36 块×16T 企业级硬盘； 4、网络接口≥4 个 2.5G 数据网口，1 个千兆管理口； 5、支持视频流、图片直写；支持 VRAID、RAID0、1、5、6、10 等多种 RAID 模式；支持 RAID 降级可读写(VRAID)； 6、支持定时录像、事件录像、手动录像等多种录像方式；支持视频检索功能，按照监控点编号、录像类型、时间组合等条件查询；支持视频回放功能：正序回放、定位回放、倍速回放等功能。	台	1
22	智慧课堂录播主机	1、标准 1U 机架式，嵌入式 linux 系统； 2、▲内置 AI 硬件分析模块，采用≥4 核 ARM 处理器及≥2 核 BPU 架构 AI 加速器，≥128GB 存储空间，支持实现课堂教学行为分析； 3、▲≥4 路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POE 网口；≥2 路 HDMI 高清输入接口；≥2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1TB 存储硬盘；≥2 个 USB 接口； 4、支持自定义清晰度、帧率和码流，清晰度不低于 1080P@25fps 视频信号输入； 5、支持教室端本地化 AI 实时分析； 6、支持设定课程分析计划后自动执行分析，支持教师讲授、课件操作、教师板书、教师巡视、学生听讲、学生应答、学生展示、学生读写、学生举手、生生互动等行为分析；支持教师迟到、缺课、调课、学生罚站、到课率、前排就坐率、抬头率、趴桌率、话语讲授时长、课件讲授或操作时长、师生问答时长、教师巡视分析。	套	26
23	教师摄像机	1、★传感器：≥1/2.8 英寸 CMOS，有效像素≥800 万； 2、彩色最低照度≤0.5 Lux； 3、支持 3840×2160@25fps、1920×1080@25fps、1280×720@25fps 网络流输出； 4、具备≥1 路 Line In、≥1 路 PoE 网络接口，支持 DC 12V、PoE 供电，功耗≤6W。	台	26
24	学生摄像机	1、★传感器：≥1/2.8 英寸 CMOS，有效像素≥800 万； 2、彩色最低照度≤0.5 Lux； 3、支持 3840×2160@25fps、1920×1080@25fps、1280×720@25fps 网络流输出； 4、具备≥1 路 Line In、≥1 路 PoE 网络接口，支持 DC 12V、PoE 供电，功耗≤6W。	台	26
25	课程资源门户平台	**一、课程构建** 1、支持与学校的教务系统对接形成完整课程体系，支持根据实际需求手动创建、管理课程、班级、班级对应教师团队和学生列表，支持课节直播预约； 2、支持对接教务课表后自动同步课表录直播计划，支持针对接入平台的教室端录播设备，依据课表自动控制课程的录制、直播，录制完成的课节录像文件支持自动上传平台对应的课程目录下。 **二、教师工作台** 3、支持教师查看课程基本信息，包括开课时间、开课单位、课程类型、课程学分等；支持编辑课程封面；支持教师发布和查看课程公告；支持教师修改班级名称、查看和移除班级成员、查看并复制邀请码；支持教师对课节名称进行编辑；	套	1

		4、▲支持教师查看课程下所有班级课程直播和录像，支持以折线图和堆叠柱状图形式呈现班级集体学习情况，包括每节课的复习时长、各类型笔记数量；支持教师对考勤、作业提交、作业平均分、复习时长、线下成绩共 5 个部分进行权重自定义分配，分配权重后系统会自动生成一个综合成绩。 **三、学生工作台** 5、支持学生查看本学期个人课程表，以周的维度展示上课时间和地点，课表支持通过不同颜色标识课节状态；支持学生查看本学期所有参与的课程并进入学习；支持默认展示当前学期的课程，支持切换学期查看其他学期的课程； 6、▲支持学生观看视频时记录笔记，笔记包含视频截图、视频播放位置；支持学生记录笔记内容，设置重点、疑难笔记标签；支持视频进度一键跳转至记录笔记时刻；支持学生查看当前课程所有笔记汇总，支持学生通过课节、标签筛选笔记，支持学生通过关键字搜索笔记，支持学生编辑和删除笔记。 **四、流媒体转发** 7、教师在上课的时候即可完成直播教学，支持生成二维码，通过扫描二维码进入直播课堂； 8、支持混合式教学应用，学生端功能丰富，可观看直播视频、互动、发弹幕、在线签到答题；支持手机观看、网页昵称、文字评论功能；内容分享便捷，支持二维码、QQ、微信一键分享。支持灵活的多路视频观看模式，可自定义切换分屏布局，并设定观看权限，确保教学过程的灵活性和安全性； 9、支持对直播归档回来的课堂实录视频进行编辑管理，包括预览、编辑、分析、剪辑实录视频、编辑字幕、添加知识点，以及下载已有的实录视频和添加上传视频； 10、支持弹幕功能，支持设置弹幕是否展示，支持查看弹幕数据统计：弹幕发送时间、发送内容、弹幕对应视频时间；支持删除弹幕，支持屏蔽敏感词汇； 11、支持直播交互功能，支持在观看直播时给老师发送文字和语音消息。		
26	教学督导考评系统	**一、AI 实时分析与课堂预警** 1、支持接入本期项目教室端的录播主机开展课堂实时分析，支持针对教师是否存在迟到、缺课、调课（或代课）情况进行 AI 实时分析，支持针对课堂学生到课率、抬头率、前排就坐率、背坐率、趴桌率进行 AI 实时分析，支持针对学生罚站、课堂敏感词进行 AI 实时分析； 2、支持教室视图巡课，用户可通过网页查看、检索学校的教室列表，支持自定义选择教室开展教学场景实时巡课，巡课画面支持 1、4、9、16 分屏呈现，支持全屏巡课。 3、支持针对采集的 AI 实时分析数据，在达到系统应用管理模块预设的“重大”、“严重”及“一般”报警指标时，系统自动预警，支持通过移动端小程序预警信息；支持对预警自动截图，截图包含教室、教师、时间等信息，实现自动取证。 **二、督导评课** 4、支持按教室课表、教师、课程、直播课、录像课、AI 预警课等方式检索课程开展督导评课； 5、▲支持领导、督导员、教师参与评课，评课结果记录到各角色评课记录中，评课结果自动汇总成评课报告反馈给讲课教师；支持量表评分、打点评价和主观评价； 6、支持通过课堂详情页查看本节课语音转写内容，显示本节课敏感词数量、出现次数、出现频率，支持字幕开/关，支持只看包含敏感词的字幕，支持按关键词检索字幕，提供词云模式显示本堂课的高频词汇； 7、▲支持打点评价，方便各类用户评课时，对课堂中某个时间点的亮点或异常进行标记、点评；打点时自动记录当前时间点并截取课堂截图，支持输入评价信息、选择评价结论：优秀、一般、较差；保存后的打点评价支持点击后跳转到对应时间点进行播放。 **三、课堂报告** 8、支持生成包含 AI 分析+人工评价的课堂报告，AI 分析报告支持课后 5 分钟内推送授课教师；支	套	1

		持课堂数据报告包含整体概览、课堂数据和人工评价三部分，每份课堂报告自动生成报告封面，封面包含当前课堂的课程信息、上课时间、授课教师、开课单位、上课地点等基础信息和评分信息。		
27	AI 学情分析	1、支持呈现的课堂教学行为包括教师录播主机能自动识别的教师和学生行为,如：讲授、板书、听讲、师生互动等多种行为； 2、支持教师查看每节课课堂实录，支持根据师生行为分析数据生成教学行为时序图，并基于教学行为时序图进行智能打点切片，可自动定位到课堂实录特定时刻，方便进行快速回顾教学环节； 3、支持教师按照时间维度查看全班学生课堂表现情况、关注度及参与度情况，以便调整自己的课堂节奏和教学设计； 4、教师可在 AI 课堂中对已结束的课进行教学反思，结合课堂实录和 AI 分析数据，记录反思内容，生成教学反思报告； 5、▲支持校教学管理者任选同学科两位教师的课例进行同课异构对比，可查看两位教师授课过程中的教学行为、授课类型、学生参与度的对比分析数据，支持导出对比报告；支持校教学管理者根据学科、时间等自定义查询导出相应的教师长期数据。	套	1
28	流媒体服务器	1、★处理器≥2 颗,每颗处理器核心数≥16C,主频≥2.3GHz；内存≥128GB DDR4；硬盘≥4×16T 7200 RPM SATA HDD，1 块 1.92T SSD 固态硬盘。	台	1
29	自助借还机	**一、功能要求** 1、应用系统软件可与图书馆后台管理系统实现无缝对接； 2、自助借还机系统软件配置证卡识别、图书借阅、图书归还、自助查询、自助续借、异常操作提醒、凭条打印功能； 3、★支持自定义借还功能选项，支持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资料上的 RFID 标签，支持多本识别功能； 4、★具备 RFID 流通资料借阅过程中防偷换、防抽换功能； 5、系统必须保证在设备指示区域范围内的图书能够读取，超过范围内的图书不被读取，保证读者操作时不会出错； 6、配备内置热敏式打印机，自动裁纸，借书成功时其打印小票可显示操作时间日期、操作类型、流通资料信息、流通资料归还日期，归还成功时，打印小票可显示流通资料归还数量，若有流通资料逾期，可显示逾期信息，上述显示内容可配置。 **二、技术要求** 7、RFID 图书识读能力≥5 本/次； 8、主机：物理核心数≥8 核，主频≥2.3GHz ，内存≥16GB DDR4，硬盘≥500GB；触控屏≥21.5 寸触摸屏，显示分辨率≥1920×1080； 9、打印机：热敏打印机；纸宽：80mm；纸直径：¢80mm； 10、所投设备型号能防尘防水，防尘防水等级≥IP65。	台	2

30	管理系统	1、系统架构：基于 B/S 系统架构，管理系统功能全部基于浏览器操作，无须安装客户端，方便易用； 2、数据安全：采用 SSL 传输加密、用户登录验证采用 SSL+RAS 非对称加密、数据库中用户隐私数据采用密文存储，保证数据安全；数据库将会保存设备信息、配置信息、必要的图书信息，以及各种操作日志，是各种报表输出、大数据分析的基础数据； 3、管理平台要求采用多级分层管理，以组织/单位为顶层，以部门为最小管理单元，形成可实现用户管理、流通管理、防盗管理、馆员应用等多种应用需求的系统集成平台；可扩充，方便新的数据需求的加入；维护方便，可随时实现业务逻辑的变更和功能的增加，在不影响当前系统的情况下，对接新的系统； 4、与学校图书管理系统对接，实现 RFID 系统自助办理借书、还书、查询、续借、RFID 标签加工、RFID 清点等自助运行；与学校一卡通系统对接，实现刷卡及人脸识别多种方式进出，RFID 系统刷脸自助办理借书等功能； 5、包括数据实时采集、数据处理、数据共享中间件。	套	1
31	标签（含资料加工、上架、排架）	1、★标签为无源标签，无需电池，支持非接触式的读取和写入，用户可自定义数据格式和内容，具有良好的数据扩展性； 2、标签具有防电磁屏蔽，适用于通用书架，表面可打印馆藏标识、条码号、文字架位等信息； 3、标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UID）供识别和加密，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资料被随意读取或改写； 4、标签自带单面粘性，须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保证在标签质保期内（10 年）不开胶脱落； 5、★包含本次盘点、顺架、倒架、上架等工作（包括目前在架图书的下架、打包、搬运到指定地点、数据转换、贴高频电子标签、搬运回图书馆、开包、上架、精细排架、更换价签等工作）。	万枚	13
32	资料室工作站	**一、功能要求** 1、RFID 阅读器通过标准串口或 USB 接口连接至计算机设备，可对 RFID 标签非接触式地进行阅读； 2、具备防冲突功能，能保证多个标签同时可靠识别； 3、★具有 RFID 标签信息读取、写入功能，防盗位改写功能，可对条形码进行识别转换后，将条码号写入 RFID 标签； 4、系统可实现与图书馆业务系统关联，实现 RFID 流通资料的借还功能；具备标签转换工作量统计功能，可按人、时间生成统计报表并导出数据； 5、工作站支持系统提供双重功能，同时可选配扫描枪，支持扫描图书条形码。 **二、技术要求** 6、一体式馆员阅读器材质：铝合金和玻璃； 7、读写距离可达 15cm 以上，5 本/次； 8、所投设备型号防水、防尘等级须≥IP65。 **三、主机配置** 9、物理核心数≥8 核，主频≥2.5GHz，内存≥16GB DDR4，硬盘≥512GB M.2 NVME SSD；分辨率≥1920x1080；USB 接口：≥6 个原生 USB 接口。	套	2
33	升降式资料箱	1、用于承接读者归还图书，具有自动升降功能，有铝型材、压缩弹簧、电木托板、拉把手等部推件构成； 2、装书容量要求≥120L； 3、承载板自由升降，耐瞬时冲击强度高，有抗变形能力，最大承重 200KG,升降托架有效最大承重 80KG, 抗变形数次 10w。	台	2

34	双通道RFID安全门	**一、功能要求** 1、设备设计紧凑，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宽度≥900mm； 2、检测系统要求兼容AFI、EAS、UID和AFI+EAS多种防盗报警模式； 3、支持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资料上的RFID标签； 4、要求对资料室内的印刷品、视听出版物等的RFID标签进行安全扫描，不能损坏粘贴在流通资料中的磁性介质的资料，且不受流通资料中的磁条干扰； 5、设备能够同磁性安全监测门系统协同工作，如两种门前后独立安装，不会相互之间产生影响； 6、系统具有故障报警提示功能、人员流量计数功能、可离线工作。 **二、技术要求** 7、规格尺寸(单门) ≤655mm * 124mm * 1650m（长*宽*高），机体材质为铝型材+PMM，阅读范围半径≥900 mm，系统响应速度不小于10本/每秒； 8、所投设备型号能防尘防水，防尘防水等级≥IP65。	套	1
35	检索查询一体机	1、钣金结构外壳材料（边框、后壳），屏幕尺寸≥42寸，屏幕比例：16 ：9，分辨率：1920(水平)×1080（垂直），面板类型：LED，亮度：350cd/m2；屏幕表面具有防撞、防刮伤特殊钢化玻璃设计；内置光学成像感应多重触摸技术；内置喇叭扬声器≥2*5W； 2、一体机配置：物理核心数≥4核，主频≥1.6GHz ，内存≥4GB DDR4，存储容量≥64GB； 3、媒体格式支持：MPEG1、MPEG2、MPEG4、H.264、WMV、MKV、TS、flv 等主流视频格式；支持MP3等音频格式；支持JPG、JPEG、BMP、PNG、GIF 等图片格式； 4、可对接图书业务管理软件，对智能图书馆资源进行检索。	台	2
36	门禁闸机（双通道）	1、双通道设置；通道尺寸：宽度≥550mm，通信方式：TCP/IP； 2、统一标准的对外电气接口，可与多种读卡器相挂接，并可通过管理计算机实现远程控制与管理； 3、具备人脸识别功能通过功能； 4、红外/机械双重防夹功能，紧急情况下快速控制收杆（带后备电源）； 5、多卡兼容，支持射频卡、条码卡、IC卡等各种证卡，有数字化校园接口，支持校园一卡通； 6、具有故障自检和报警提示功能，方便用户维护及使用； 7、整个系统运行平稳、噪音小。	套	2
37	条码标签打印机	1、采用高强度镀膜打印头;110mm/s高速打印，最大支持300m碳带和直径127mm的大纸卷标签。	台	2
38	资料打印机	1、A4黑白激光一体机，支持打印/复印/扫描，支持自动双面打印，网络打印，打印速度≥20ppm，打印分辨率≥600×600dpi，耗材类型为鼓粉一体。	台	3
39	装修	**一、97间教室讲台** 1、改造现有讲台，根据每间教室实际情况，讲台宽度不低于智慧黑板或物联黑板+画框幕布宽度，讲台边缘使用圆角设计。 **二、新增教室** 2、需进行改造房间共9间，其中3个房间需要进行隔断； 房间1：长33.6米，宽 8.4 米，高 3.8 米，隔断为3 间教室；房间现有电脑桌椅、静电地板、机柜等拆除搬运至指定库房； 房间2：长24.3米，宽 8.4 米，高 3.8 米，隔断为2间教室； 房间3：长21.6米，宽 8.4 米，高 3.8 米，隔断为2间教室；隔断费用包含在内（若有偏差，以实地测量数据为最终数据）；每间教室增加讲台； 3、电力改造：合理改造教室内强电位布局，采用国家一级电缆，高质量、美观的开关插座面板、空开等； 4、教室内照明设计以达到教室照明要求为最低标准；	项	1

		5、每间教室联网使用光纤上联楼栋内汇聚机房（含 8 口交换机），每间增加 WIFI6 无线 AP 一个；新增全光万兆汇聚交换机一台（含光模块），满足新增教室联网需要； 6、门窗改造：现有防火门拆除、门洞改造，安装适合教室的木门（含联网门锁 25 把、楼层门锁基站 4 个），窗帘选择遮光吸引效果好的材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具体要求根据采购人需求确定； 7、使用的各种建筑材料不低于国家 E1 级环保标准，完工后室内无刺激性味道，甲醛、苯类、氨等有害物质不超标； 8、项目实施期间，可根据采购人需求适当调整教室装修等。		
40	集成服务	**一、线材要求** 1、电源线：线径不低于 1 毫米纯铜国标电缆； 2、话筒线：高纯度无氧铜，PVC 外被，线身直径≥6mm； 3、控制线：要求使用控制线 3*0.2 三芯纯铜线（软线）焊接，串口头焊接要牢固，焊接完毕后用胶固定并且安装保护外壳； 4、网线：要求使用六类国标非屏蔽网线； 5、音箱线：要求使用金银双并线，单芯不得低于 100 线； 6、其他线材：其他所用到的线材，以项目实际需求数量配置； 7、所有线材、电源插排、管材均用符合国家标准（环保、阻燃）的知名品牌质量符合国际标准。 **二、施工要求** 8、所有布线尽量使用教室墙体预留线管、线槽，必须走明线的要求布 PVC 线槽，依据线槽固定的稳固性、牢固等，明线线槽表面整洁干净； 9、每间教室内所有设备连接线路需粘贴线标，需使用标签机打印的标签，粘贴位置在距离线头五到十厘米处，粘贴方向统一，清晰明了。 **三、功能实现及服务要求** 集成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功能实现： 10、本项目所采购智慧黑板不包含 OPS 电脑，使用教室电脑主机，不影响智慧黑板原有功能； 11、项目建设后实现新建各品牌摄相机接入统一的可视化平台，获取相应视频画面，实现教室视频画面与电脑画面同步显示； 12、在其中一间录播智慧教室上课，其它教室可通过直播方式收听收看； 13、物联中控系统除建立本次项目的弱电设备信息，还应完成教学楼房间（不限于教室）信息录入，包含房间大小、容纳人数、管理部门和人员； 14、物联中控系统针对本项目建立基础知识库，运维管理人员可通过知识库进行故障解决，教室讲桌中控面板可显示本项目设备使用的简洁说明指示； 15、学校已根据教育厅要求开展软件正版化工作，本项目包含的所有电脑应安装学校提供的正版操作系统镜像，运维管理系统部署的操作系统模板也以学校正版化操作系统为基础； 16、物联中控系统实现与教务系统课表数据对接。对接后实现数据自动同步，不需要人工录入，实时获取教务课表数据，根据课表信息自动开启、关闭系统，完成无人值守全自动管理。支持当教务课表数据发生变更时，程序自动同步并且自动下发到多媒体教室。实现按照课表进行老师信息授权，实现精准化老师上课权限管理； 17、实现物联中控对电子讲桌柜体运维门开门方式的接管，包括手机端远程开门、中控面板扫码开门等。	项	1
41	驻场运维	1、需提供 1 名或以上的人员进校驻场保障系统的使用，驻场人员需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全日制专科或以上学历，服务时长不低于两年；驻场服务期间，服从甲方工作安排，除本项目实施内容的运维，还需承担其它工作内容，如节假日值班、考试保障等。	项	1

采购清单中的核心产品：智慧黑板

1.售后服务承诺

1.1 基于对本项目的理解，作出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承诺等，以及承诺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方面；

1.2 基于对本项目的理解，承诺提供其他售后服务支持。

1.3 基于对本项目的理解，承诺提供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完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更多贴合本项目或优质优惠服务。

2.售后服务计划

2.1 基于所作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承诺等，以及承诺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方面阐述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方案；

2.2 基于承诺，提供其他售后服务支持，详细阐述其他售后服务支持的内容和措施；

2.3 基于承诺，提供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更多贴合本项目或优质优惠服务，详细阐述更多贴合本项目或优质优惠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2.4 明确报出质保期外易耗易损件的报价。

3.投标报价的构成

根据现行市场价格，报出真实、合理的各项价格。

4.其他：

4.1 供应商可提供品质和功能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或方案。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配套的相关配件、线材等,并负责本项目下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及相关培训服务。

4.2 售后服务及保修

提供如下服务承诺：

①提供完整的产品资料，包括系统安装使用手册、系统功能模块说明书、用户使用手册、帮助文档等；

① 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

② 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同城 4 小时（异地 12 小时）之内得到及时响应，在远程不能解决问题的

情况下，应确保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以求实地解决问题；

③ 保证所推荐设备之间有良好互联性及兼容性；

④ 在保修期内，投标方负责免费对全部货物进行维护、升级。成交投标人在保修期内每一季度一次巡检。

4.3 验收方式及标准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2）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履约验收程序：1.项目部门进行初验；2 校方进行终验

（5）履约验收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内容进行验收。

（6）履约验收标准：　产品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4.4 他商务和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响应	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文件的响应情况，逐条对照判断响应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质量保证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产品质量保证、产品质量检查依据、产品易耗易损的零配件的供应、产品的损坏换新等内容）

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人实际情况，制定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计划、安全保障措施、调试方案、安装人员组成、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
售后服务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应针对质保期内与质保期外，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不限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注明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等）、服务范围、技术服务（包含包含硬件日常运用、日常维护、软件操作及系统升级等相关内容）、解决问题时间、售后服务人员情况、服务承诺、备品备件的更换等。
供货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科学完善的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供货保障（包含设备供货、验货、试运行、测试等）、运输方案、验收方案、供货中相关人员的协同配合、应急预案等内容。确保按时交付、正常验收。
培训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不同设备、系统后期操作人员培训管理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种类、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考核措施等内容。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完整业绩应包含合同及验收证明）。
优先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响应产品中属于优先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评标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

5.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7.供应商（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 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负责。

3.2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的合法性、真实性，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3 信用信息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

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相关渠道查询的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与项目其他采购资料一并保存。

3.4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采购人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交评标委员会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资格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1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采购（招标）文件
2	开标一览表	提供开标一览表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4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保证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2.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果是事业单位至少应提供资产负债表))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10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供应商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2.提供2025年以来任何一个月的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的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3	信用记录查询情况（投标截止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查询，并打印保存）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4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说明：

供应商（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1）有一项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交的； （2）提供不符合要求或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3）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 （4）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四、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五、评标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

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2.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河南消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时间要求：评标委员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发出澄清要求后，30 分钟内。

供应商（投标人）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投标人）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投标人）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评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核对评标结果。

5.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六、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需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

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期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相关附件”，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 “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4.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无

5.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则：（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7.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采用综合评分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

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七、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

七、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标标准

（一）报价得分（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价格）×30×100%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否决的所有投标人。

注：根据“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文，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采购项目，所投产品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二）技术部分（40 分）

1、产品技术参数、性能（0-3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完全满足的得 31 分。

带“★”号的为实质性响应技术指标，一条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加“▲”号的为重要技术指标，该项分值 20 分，每有一条负偏离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非“▲”或“★”号技术指标为一般性技术指标，该项分值 11 分，每有一条负偏离的扣 0.1 分，

扣完为止。

2、视频演示（8 分）

供应商提供采购需求中的系统软件/功能操作演示视频。

采购需求中第 1 项 98 寸智慧纳米黑板的第 10 条；14 项智慧物联管理系统的第 4、5、11、13、15 条；第 17 项电脑运维管理系统的第 8、13 条。

（1）各项演示内容齐全、界面友好、操作便捷、过程流畅，符合演示需求的，得 8 分；

（2）各项演项示内容较为齐全、界面较为友好、操作较为便捷、过程较为流畅，比较符合演示需求的，得 4 分；

（3）内容基本符合、界面通用、操作及流程基本符合演示需求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上述功能演示须使用真实系统，PPT 演示、原型图演示等不得分。本项目为录制视频演示，每家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20 分钟。(2)本项目演示内容均采用播放视频形式进行演示，供应商自行录制演示内容，并按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的视频格式、提交方式按时提交。因供应商视频问题导致无法播放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风险和责任。演示视频上传至投标文件的附件中。

3、政策加分项（1 分）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 0.5 分，本项得分为 0.5 分；

投标产品属于“环保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 0.5 分，本项得分为 0.5 分。

（三）商务（30 分）

1、业绩（2 分）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以来与本项目类似产品的业绩（完整业绩应包含合同及验收证明），每提供一份类似项目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注：合同内容必须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

2、质保期（2 分）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延长时间不足一年的不得分。

3、售后服务方案（8 分）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应针对质保期内与质保期外，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不限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注明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等）、服务范围、技术服务（包含包含硬件日常运用、日常维护、软件操作及系统升级等相关内容）、解决问题时间、售后服务人员情况、服务承诺、备品备件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设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完备，服务方案和措施科学完善；具备内容全面性、规划方案科学、技术人员和手段的专业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能够提供方案佐证材料的，得 8 分；

售后方案计划详细，服务方案和措施具体可靠，基本覆盖采购需求、流程完整但深度及细化措施不足的，得 4 分；

售后方案计划提供的内容及措施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2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4、项目供货方案（6 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科学完善的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供货保障（包含设备供货、验货、试运行、测试等）、运输方案、验收方案、供货中相关人员的协同配合、应急预案等内容。确保按时交付、正常验收。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设置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

供货方案完备，方案和措施科学完善；具备内容全面性、规划方案科学、技术人员和手段的专业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能够提供方案佐证材料的，得 6 分；

供货方案计划详细，方案和措施具体可靠，基本覆盖采购需求、流程完整但深度及细化措施不足的，得 4 分；

供货方案计划提供的内容及措施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2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5、实施方案（8 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及采购人实际情况，制定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计划、安全保障措施、调试方案、安装人员组成、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

实施方案完备，方案和措施科学完善；具备内容全面性、规划方案科学、技术人员和手段的专业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能够提供方案佐证材料的，得 8 分；

实施方案计划详细，方案和措施具体可靠，基本覆盖采购需求、流程完整但深度及细化措施不足的，得 4 分；

实施方案计划提供的内容及措施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2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6、培训方案（4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不同设备、系统后期操作人员培训管理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种类、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考核措施等内容。

培训服务方案完备，方案和措施科学完善；具备内容全面性、规划方案科学性、技术人员和手段的专业性、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能够提供方案佐证材料的，得 4 分；

培训方案计划详细，服务方案和措施具体可靠，基本覆盖采购需求、流程完整但深度及细化措施不足的，得 2 分；

培训方案计划提供的内容及措施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

未提供应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一、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投标内容	供应商（投标人）对所投包（或标段）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签字盖章		
6	强制节能产品	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要求（若有的话）		
7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		
8	验收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9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质量保证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13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4	其他	招标文件中其它实质性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二、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合同书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签署地点:

签订日期: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智慧教室教室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全称): (采购人)

乙方(全称): (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项目编号:

3. 项目内容: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XXXX 元整(小写:xxxx 元整)。该价格已经包含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设备采购、税金、备品备件、技术服务、利润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三、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收到供应商正式有效票据后，达到付款条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进度款：项目所有内容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完成培训,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2、乙方收款信息

名称:

税号: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四、交货

1. 交货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院内。

3. 所供设备由乙方负责包装、运输、安装(备品按投标文件承诺)和调试并承担发生费用。

4. 乙方提供的设备(包括零部件)必须是全新的,符合国家检测标准以及该设备的出厂标准,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的技术标准。

五、安装、检验和测试

1. 设备运送到指定地点后,由甲方协调相关部门,协助乙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2. 甲方有权检验和测试设备,以确保设备符合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的要求。

3. 如果设备不能满足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技术与参数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收该设备。

六、验收、使用

1. 设备安装、检验和测试完毕,满足甲方要求能正常使用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

2. 甲方成立以技术专家为主的验收小组进行设备验收。

3. 对符合甲方磋商文件规定技术参数要求,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合格单,并交使用部

门使用。

七、售后服务: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x 年,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乙方提供全免费上门服务。维修所需要的任何零配件是原设备厂家生产或厂家认可的产品。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质保期外,乙方仍提供全免费上门服务,仅收取材料成本费。

3. 如设备或软件出现问题,乙方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0.5 小时内响应,1 小时内定位故障,2 小时内到达现场,8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设备或软件问题,则在 1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故障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备品货物或软件,直到原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乙方承担。质保期内更换的故障货物或软件按照新品质保期限执行。

4. 质保期内,乙方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检,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每年巡检次数不少于 4 次,且为上门保养的全免费服务(包括配件+人力),包括甲方寒暑假期间。

5.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在 1 年内提供不少于 5 次培训,培训时间和时长双方协商。

6. 驻场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 x 名驻场人员。驻场时间为　　年　月到　年　月结束,驻场人员全权负责此项目设备正常运行,工作时间听从学校安排。

7. 质保期限说明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x 年。在质保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消耗品除外)。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拒付货款,每逾期 x 日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拒收设备款额 x 的违约金,至拒收设备款额的 x 止。

2. 乙方所交付设备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且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x 违约金。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逾期交付的设备,每逾期一日乙方向甲方每日支付逾期设备款额的 x 作为赔偿金,至拒收设备款额的 x 止。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

1.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的地市级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鉴定结果作为双方解决争议的重要依据,鉴定费用由责任方支付。

2. 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磋商文件及其修改、响应文件及其修改、澄清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变更合同

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和修改,除非双方协商同意

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

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附件：技术参数一览表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或各投标人自拟格式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6. 投标保证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四）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五）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六）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七）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1.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一）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无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每标段（或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2.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2.2 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2.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要求等。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供应商（投标人）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系（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电　　话：电 子 邮 箱 ：_____

日　　期：年月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本人____（姓名）系__（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 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__年月日至 年月日(填写具体日期)__。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代理人：__（签字或签章）__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代理人联系电话：__（填写一个手机号和一个座机号）__

代理人电子邮箱：__

日　　期：年月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下面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6.投标保证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四）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的投标，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四、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本条由供应商或投标人按实际情况编写）

五、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八、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我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我单位如果发生任意一条以上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投标报价为基准）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7.1 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2 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的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说明：

8.1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8.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8.3 其它。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9.1 由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2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 2025 年以来任何一个月的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五）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说明：

1、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在参加本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应如实作出说明。

2、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

1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供应商（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供应商（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11.2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或包）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供应商（投标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投标人）：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六）

我单位承诺：

在参加（投标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12.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12.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2.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说明：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3.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投标文件格式七）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及标段或包号：　　，招标编号：　　）招标中**若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4.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现以联合体形式共同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工作，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议，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

六、联合体成员中大、中型企业为：、、……。

联合体成员中小型、微型企业为：、、……。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联合体成员中没有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需要填写本条。）

七、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八、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份。

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1

成员名称：（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2

成员名称：（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3

成员名称：（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不需要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15.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致：（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制造商的名称、所在国家和地区、经营地址；被授权人名称、经营地址；被授权设备名称、型号和事项，授权期限及制造商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公章等。

注：仅限于招标文件已将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作为资格条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八）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3.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十）

4.技术要求偏差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5.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6-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6-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6-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8. 售后服务计划

9.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10.技术证明文件

11.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投标函

（投标文件格式八）

致：（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获取了招标编号为（填写招标编号）的（填写项目名称）招标文件， 经详细研究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地址）决定参加该项目（ 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元人民币（RMB￥：元）；

项目工期/交货期、安装期为。详见开标一览表。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个日历日。

(3)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4) 我方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0)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11)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投标需要填写，非联合体参加投标不需要填写该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详细地址：

固定电话：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供应商（投标人）银行帐号：

日期：

2.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文件格式九）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货物名称和附属装置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运输（含保险）								
5	安装、调试、试车、运行、检验								
6	培训								
7	技术服务								
8	其他伴随的服务和工程								
总价：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注:

1.如果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每种货物填写一份本表。

2.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3.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本表内容和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3.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 物	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伴随服务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注：1.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2.各项货物及伴随服务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规格	技术参数	规格	技术参数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注：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5.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2	质量保证期				
3	付款方式				
4	投标有效期				
5	质量标准				
6	验收标准				
7	……				
	其他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6-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提供。

6-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6-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填写采购人名称）__的__（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1.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近三年经营情况；

2.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3.具有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4.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5.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8.售后服务计划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编号： （填写编号、包段号）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如下：

1.我公司郑重承诺本次采购活动中，质保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年（填写具体数据）。

2.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小时（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内响应，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设备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仪器备机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我单位承担。原设备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全新备机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3.售后

3.1维修单位名称：

售后服务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从事方面技术服务 年以上，职称：

4.安装及培训：

4.1我公司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

（格式自拟）

4.2我公司将组织由设备厂家认证的工程师人，负责对所售设备的安装、调试；为减少用户的操作错误概率，为用户培训至少 人的熟练工作人员，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总报价中。

4.3人员培训计划和方案：

（格式自拟）

5.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6.技术人员情况：

（格式自拟）

7.在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后，须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技术手册，提供中文版的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产品合格证等）。验收的技术标准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设备均是全新合格设备。

9.质保期过后的售后服务计划及收费明细： ；

10.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设备、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11.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年月日

9.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0.技术证明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1.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由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及自身情况，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2.投标产品具有 CCC 强制性认证证书的承诺

我公司承诺：

如投标产品属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第 36 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中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均具有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否则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